

RC-11/3：将特丁硫磷列入《鹿特丹公约》附件三

缔约方大会，

赞赏地注意到化学品审查委员会的工作，

审议了化学品审查委员会关于对特丁硫磷（化学文摘社编号 13071-79-9）适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并据此将其作为农药列入《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附件三的建议，

确信列入《鹿特丹公约》附件三的所有要求均已满足，

1. 决定修正《鹿特丹公约》附件三，以列入以下化学品：

化学品	相关化学文摘社编号	类别
特丁硫磷	13071-79-9	农药

2. 又决定该修正将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对所有缔约方生效；

3. 核准关于特丁硫磷的决定指导文件。¹

¹ UNEP/FAO/RC/COP.11/12/Add.1，附件。